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1-039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深圳市汇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格光电”、“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汇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2,697万元收购河南省旭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深圳市汇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晨电子”）31%的股权。本次收购前，汇晨电子为公司持股20%的参股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共持有汇晨电子51%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汇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7）。

二、交割情况

截至2021年4月27日，公司已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汇晨电子已按协议约定完成了上述股权过户及董事、监事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且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向交易对方支付完成第一期及第二期股份转让款。本次股权交割完成后，公司持有汇晨电子51%股权，汇晨电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汇晨电子于2021年4月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